

毕飞宇

平原

毕飞宇·著  
长篇小说  
人民文学出版社

# 平原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平原/毕飞宇著.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11

ISBN 978-7-02-008772-3

I. ①平… II. ①毕…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217263 号

责任编辑 赵 萍  
装帧设计 刘 静  
责任印制 王景林

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  
邮政编码 100705  
网 址 <http://www.rw-cn.com>

印 刷 河北新华第一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

字 数 278 千字  
开 本 640×960 毫米 1/16  
印 张 21 插页 9  
印 数 1—15000  
版 次 2012 年 4 月北京第 1 版  
印 次 2012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978-7-02-008772-3  
定 价 35.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01065233595

## 人文版序：《平原》的一些题外话

毕飞宇

我的电脑上清晰地显示，《平原》的定稿日期是2005年的7月26日。很遗憾，开工的日期我忘了写了。但我是记得的，那时候很冷。我对“冷”很敏感，因为我怕冷。我的生日是1月19日，用我母亲的话说，那是“四九心”，是冰天雪地的日子。在我离开母体之后，接生婆把我放在了冰冷的地面上，中间只隔了一张《人民日报》。按照接生婆的说法，她这样做有两样好处：一是去“胎火”，二是孩子长大了之后不怕冷。经过接生婆奇特而又美妙的“淬火”，照理说我应该是一个不怕冷的人才对。事实上却不是这样，我怕冷。我怕冷是写作带来的后遗症。——在我职业生涯最初的十多年，写作的条件还很艰苦。因为白天要上班，我只能在夜里加班，每天晚八点写到凌晨两点。在没有任何取暖设备的年代，南京冬夜的冷是极其给力的，家里头都能够结冰。我记忆最为深刻的是这样的一件事，在冬天的深夜，每当我搁笔的时候，需要用左手去拽，因为右手的手指实在动不起来了。——经历了十多年“寒窗”的人，哪有不怕冷的道理。

也许是寒冷给我带来的刺激过于强烈，一到最冷的日子我的写作状态反而格外地好，都条件反射了。说句俏皮话，我一冷就“有才”。因为这个缘故，我的重要作品大多选择在1月或者2月开工。这个不会错的。如此说来，《平原》的开工日期似乎是在2002年的春节前后。

我决定写《平原》其实不是在南京，而是在山东。

为什么是在山东呢？我太太的祖籍在山东潍坊。2001年，孩子已经五岁了，我的太太决定回一趟山东，去看看她生父的坟。说起来真有点不可思议，这是我第一次为亲人上坟——我人生里有一个很大的缺憾，我没有上坟的经验。我在过去的访谈里交待过，我的父亲其实是一个孤儿。他的来历至今是一个黑洞。这里头有时光的缘故，也有政治的缘故。同理，我的姓氏也是一个黑洞。我可以肯定的只有一点，我不姓“毕”，究竟姓什么，我也不知道。1949年之前，我的父亲姓过一段时间的“陆”，四九之后，他接受了“有关部门”的“建议”，最终选择了“毕”，就这般的，我也姓了毕。——我这个“姓毕的”怎么会有祖坟呢，我这个“姓毕的”哪里会有上坟的机会呢。

说完了这一切我终于可以说了，在上坟的路上，我是好奇的，盼望的，并没有做好足够的精神准备。我太太是两岁半丧的父，在随后的几十年里，她一直生活在江苏。这个我知道的。可是，有一件事情我当时还不知道，“丧父”这件事从来就不会因为生父的离去而终结，相反，会因为生父的离去而开始。生活就是这样，在某一个机缘出现之前，你其实“不知道”你所“知道”的事。这不是我们麻木，也不是我们愚蠢，是因为我们没有身临其境，是因为我们没有设身处地。我再也不想回忆上坟的景象了，在返回的路上，我五内俱焚。我一直在恍惚。我的脑子里既是满的又是空的，既是死的又格外活跃。我对一个词有了重新的认识，那就是关系，或者说，人物关系。我对“人物关系”这个日常的概念有了切肤的体会。哪怕这个关系你根本没见过，但是，它在，被时光捆绑在时光里。

我的处女作发表于1991年。在随后的很长时间内，就技术层面

而言,我的主要兴趣是语言实验。到了《青衣》和《玉米》,我的兴奋点挪到了小说人物。山东之行让我做出了一个重要的调整,我下一步的重点必然是人物关系。

我记不得我是在哪一天决定写《平原》的了,但是,在山东。这一点确凿无疑。

《平原》是小说,就小说本身而言,它和我的家族没有一点关系,它和我太太的家族也没有一点关系。但是,隐含性的关系是有的。因为特殊的家世,我对“家族”、“血缘”、“世态”、“人情”,乃至“哺乳”、“分娩”等话题一直抱有特殊的兴趣。我曾经说过一句话,我“生下来就是一个小说家”,许多人对这句话是误解的。以为我狂。我有什么可“狂”的呢?我希望我的家族里的每一个人都幸福,可实际情况又不是这样。我的家族里的许多人都有一个共同的特征,许多人的生都有无法弥补的缺憾。——我愿意把这种“无法弥补”看做命运给我的特殊馈赠。生活是有恩于我的。

在《平原》发表之后,也就是2005年下半年之后,我的访问和演讲大多围绕着“世态人情”,我的许多谈话都是从这里展开的。不少朋友替我着急,认为我不尊重文学的“想象力”。扯什么淡呢,没有想象力还写什么小说呢。我想说的是,一个负责任的写作者不愿意信口雌黄,开口闭口都是永远正确的空头理论。——他的言谈往往会伴随着他的实践,写到哪里,他就说到哪里。在不同的写作阶段,他的言论会有不同的侧重,就这么简单。这也是《推拿》出版之后我反反复复地唠叨“理解力”的原因。

如果你执意要问,你写《平原》的时候究竟在想什么?这个问题其实并不好回答。我写作的时候脑子并不那么清晰,这是我喜爱的和刻意保持的心智状态。但我会悬置一些念头。这些悬置的念头是牧羊犬,它领着一群羊。似乎有方向,似乎也没有方向。每一头羊都是自由的,“放羊”嘛。但总体上又能够保持“羊群”的格局,否则就不再是“放羊”。我想我前面已经说了第一条了,为了表达的清晰

度,我愿意再把两条牧羊犬牵出来,让它们叫两声。

### 一、人物关系

还是用“国货”来做例子吧。如果我们把《三国》、《水浒》、《红楼梦》放在一起,我们一眼就能分辨出不同的人物关系:《三国》与《水浒》里的人物所构成的是“公共关系”,剑指家国天下与山河人民;而《红楼梦》里的人物所形成的则是“私人关系”,我愿意把私人关系说得更形象一点,叫做“屋檐下的关系”,这里有人生的符咒与密码,“我见过你的”。五四之后的中国文学向来有它的“潜规则”,——公共关系的“格局”和“价值”大于屋檐下的关系。公共关系是宏伟的,诗史的,大气的,正统的,康庄的,屋檐下的关系呢,它充其量只是公共关系的一个“补充”。

可我信不过公共关系。保守一点说,在小说的世界里,我信不过公共关系。说不上因为什么,我就是信不过。我一直缺少一种理论能力来充分地表达我的这种信不过。我不懂古玩,在高人的指点下,我最近知道了一个概念,叫“包浆”。我想我终于找到一种合适的表达方式了。“包浆”在物体的最表层,它不是本质。可是,吊诡的是,行家们恰恰就是依靠这个表层来断定本质的,甚至于,这个表层才是本质。是真,还是假,行家们“一眼”就“有数”了。在我看来,相对于哲学,小说的对象就是表层,揭示本质那是哲学家的事。但是,小说的意义就在于,它所描绘的表象可以反应本质,直至抵达本质。

我喜欢屋檐下的人物关系。在屋檐下,所有的人物都具有真货的“包浆”,印证出本原的质地。而到了公共关系里头,无论人物的“做工”有多好,他的“包浆”始终透露出仿品的痕迹,他的光泽不那么安宁,有“冒充”的吃力,有“冒充”的过犹不及。

当然,“包浆说”是我的一点浅见,上不了台面的。这和我的趣味有关,这和我个人身世有关。我尊重热衷于公共关系的作品,事实上,我同样是“公共关系类”小说的热心读者。我只是对审美的“潜规则”不满意。——公共关系和屋檐下的关系是等值的;处理公共关系和处理屋檐下关系的美学意义是等值的。不等值的只是作者的能力和格局。

《平原》里的事情大部分在屋檐的下面，我要面对是亲人与亲人。批评家张莉女士曾告诉我，多年之后，《平原》的读者根本不需要通过时代背景的交待就可以直接进入小说（大意）。这不是一句赞美的话，而是她阅读后的感受。这句话让我极度欣慰。

## 二、文化形态

说《平原》是很难避开《玉米》的。它们有先后和衔接的关系，它们拥有相同的价值取向，它们还有近似的美学追求，它们的语言类属一个系统。《平原》和《玉米》的叙述语气几乎一模一样，和《推拿》不同，与《青衣》迥异。

问题来了，既然《平原》和《玉米》那么相似，你还写个什么劲呢？你沿着《玉米》的调调，把《玉穗》、《玉苗》、《玉叶》一路写完了不就完了？

不是这样的。《平原》和《玉米》其实有质的区别。这个区别在文化形态。

《玉米》梳理的是中国乡村“文革”的转折关头（林彪事件所发生的1971年）。这转折是“文革”内部的转折，中国不是变好了，而是更坏。“文革”正在细化，在渗入日常，在渗入婚丧嫁娶和柴米油盐。

可1976年的中国乡村是不一样的。这正是《平原》所渴望呈现的。在1976年的中国乡村，红色恐怖早已经松动了，压倒性的政治力量其实很疲软了。伴随着三次不同寻常的葬礼，一些常规的、古老的乡村情感和乡村人际业已呈现，古老而又愚昧的乡村文明有了死灰复燃的迹象。用我父亲的话说，人们的精神状态“越来越像解放前”了。那是乱世的景象。然而，这乱世太独特了。它不是兵荒马乱的那种乱。它很静，是死气沉沉的乱，了无生息。人们不再关注外部，即使替换了领袖，“上面”还想热闹，可人们的热情实在已经耗干了。没有人还真的相信什么。人们想起了“过日子”，不是生活，是混。没有眼泪，没有悲伤。活一天是一天。

我不知道人类历史上还有没有类似的历史时刻，整整一个民族成了巨大的植物人。他失去了动作能力，内心在活动，凌乱，生动，是遥远的故往，像史前。奇怪的是，“家”的概念却在复活，人似乎又可



以自私了。——我不想放过它。

关于《平原》和《玉米》的区别,我还想补充一点,《玉米》在风格上是写实的,它的美学特征是现实的,然而,它一点都不“写实”。我的生活并没有为我提供“写实依据”,它是想象的。《平原》则不同,《平原》的落脚点在1976年。1976年,我已经是一个12岁的少年。因为我的父亲是中学教师,我很早就和中学生、知青们一起厮混。我实际上要比同年代的孩子早熟一些。从这个意义上说,《平原》里主人公端方、三丫、兴隆、佩全的生活和我同步,——《平原》是离我最近的一本书,它就是从我的现实人生里生长出来的,是我的胳膊,在最顶端,分出了五个岔。

端方是《平原》的主人公,结构性的人物。也就是所谓的“男一号”。说起来真是不可思议,我对所谓的“男一号”和“女一号”没什么兴趣。为了小说的结构,我们必须有“男一号”和“女一号”,但是,真正令我着迷的,反而是围绕在“一号”周边的那些配角。以我对小说的肤浅的认识,我觉得,小说的广度往往是由“一号”带来的,小说的深度则取决于“二号”、“三号”和“四号”。而不是相反。

我甚至认为,“一号”其实是不用去“写”的,把周边的次要人物写好了,“一号”也就自然而然地出来了。

在这里我想谈谈几个次要人物。

我想说的第一个人物是“老鱼叉”。“老鱼叉”是《平原》当中最为重要的一个人物,也是我写得最为成功的一个人物(抱歉,卖瓜了)。1949年之前,“老鱼叉”是一个革命者。许多时候,我们容易把革命者和理想主义者混同起来,而事实上,许多革命者是最没有理想、最没有定见、最动摇的那部分人。他们是被风吹走的人。他们革命,不是因为知道自己要做什么,而是因为他们不知道自己要做什么。《阿Q正传》描写过革命者的革命,有一句话鲁迅说得特别地深刻:“于是一同去。”革命者有一个共同的名字,叫“于是”,他们所从事的事业就是“一同去”。

在中国的乡村,作为农民革命的胜利者,“革命者”和“胜利者”

都为数甚众。但许多人忽略了一件事，那就是“中国农民的愚昧和善良”。这是一对古怪的文化组合，也是一对古怪的心理组合。中国农民的行动力大多是由这个梦幻般的组合提供能量的。这是一个值得许多作家和学者面对的一个大问题。可以说，愚昧和善良是中国农民的两面，它是动态的，哪一面会呈现出来，带有极大的随机性和偶然性。通常，它们相伴而行。我不是一个中国农民问题的专家，但是我可以负责任地说，中国农民是全人类最缺少爱的庞大集体，从来没有一个组织和机构真正爱过中国的农民。

无论如何，描写“革命者”和“胜利者”是《平原》的分内事。在此我承认，“老鱼叉”这个人物是有原型的，这个原型就是我同班同学的父亲。他住在“前地主”宽大的大瓦房里，那是他的战利品，他还成功地继承了“前地主”的一位小老婆。他的不幸在于，从我认识他的那一天起，他就不停地自杀。因为他总是梦见“前地主”来找他。1974年，他成功了。他把自己吊死在了大瓦房的屋梁上。

理性一点说，在中国的乡村，“老鱼叉”没有普遍意义。他的内心和他的行为更没有普遍性。但是，这件事对我的刺激是巨大的，——我见过“老鱼叉”的尸体。这具尸体并不恐怖，但是，围绕这具尸体所散发出来的言论却阴森恐怖，“前地主”的鬼魂似乎一天也没有离散过。它在飘荡。它是“变色猫”，白天是白猫，夜晚是黑猫。我愿意把“老鱼叉”的死看做“胜利者”的良心未泯，它是后来的后怕、后补的后悔，然而，上升不到反思与救赎的高度。因为“变色猫”游荡的身影，我写“老鱼叉”的时候特别地胆怯，一到这个部分我就惶惶不可终日。眼睛尖的读者也许能够读得出来。

我想说的第二个人物是“混世魔王”。一个知青。我写这个人物是纠结的。从个人情感上来说，我对知青有好感。我的家一直是知青俱乐部，我的许多小学老师就是知青，他们在我的人生道路上起过举足轻重的作用。但是，当我面对“混世魔王”的时候，我的心情却有些复杂。

如何面对知青？我决定把这个话题说得简洁一点。问题的关键是角度。我出生在乡村，是村子里的人。换句话说，无论我个人和知

青的关系如何,在看待知青这个问题上,我不可能选择“知青作家”的角度,相反,我的角度是村子里的,是农民的。这也许是我与知青作家最大的差异。我不拥有真理,但我拥有角度。我想我不能也不该偏离我的角度。即使有一天,未来证明了我的角度有问题,我也愿意把《平原》放在这里,成为未来这个话题的一个小小的补充。

我最不想说和我不得不说的这个人老顾。他是一个被遣送到乡村的“右派”。我写这个人不只是纠结,我简直就是和自己过意不去。——我的父亲就是一个被遣送到乡村的“右派”。

长期以来,无论是早起的“伤痕文学”,还是后来的“右派文学”,包括再后来的“反思文学”,在中国的当代小说当中,“右派”这个形象其实已经有了他的基本模式,概括起来说,——他是被侮辱的,也是被损害的,他在政治上代表了最终“正确”的那一方,他是早觉者,他是悲情的文化英雄。

因为家庭的缘故,我从小就认识许许多多的“右派”。当然了,他们和我的父亲一样,都是“小右派”。在我的文学青年时代,我读过大量的“右派作家”和有关“右派”的小说,我的总体感觉是,我的前辈们偏于控诉了,或者说,偏于抒情了。这是可以理解的。但是,时间过去了这么久,不能说这不是一种遗憾。现如今,“右派”作家年事已高,大部分都歇笔了。如果他们还在写,他们会做些什么呢?

“右派”是集权的对抗者。“右派形象”也是文学作品当中集权的对抗者。他们是可敬的。我的问题是,当历史提供了反思机遇的时候,这里头该不该有豁免者?有没有人可以永久地屹立在绝对正确的那一方?我的回答是不。《平原》的反思包涵了“右派”,这并不容易。一方面有我能力上的局限,另一方面也有我感情上的局限。在写老顾这个人物的时候,我是沉痛的。我至今都没有让我的父亲读《平原》,我们从来没有聊过这个话题。我是回避了。——面对老顾,我从骨子里感受到一个小说家的艰难。许多时候,你明确地知道“该”往哪里写,但是,你下不去笔。这样的反复和犹豫会让你伤神不已。

《平原》的第一稿是33万字,最后出版的时候是25万。我在第

三稿删掉了8万字。这8万字有一部分是关于乡村的风土人情的，——在修改的时候，我不愿意《平原》呈现出“乡土小说”的风貌，它过于“优美”，有小资的恶俗，我果断地把它们删除了；另外的一个部分就是关于老顾。我要承认，我“跳出来”说了太多。这个部分我删掉的大概也有4万字。

为了预防自己反悔，把删除的部分再贴上去，我没有保留删除掉的那8万字。在我的写作生涯中，这是让我最为后悔的一件事。我的直觉是，有关老顾的那4万字，我这辈子可能再也写不出来了，那个语境不存在了。借助于老顾，我对马克思《巴黎手稿》有很长很长的“读后感”，我只记得我写得很亢奋，但是，《巴黎手稿》我基本上已经忘光了。没有受过良好哲学训练的人就这样，他永远都不可能成为一个好的哲学读者，读也读了，忘就忘了。

我感兴趣的其实还是“异化”这个问题。这是一个老话题了。上世纪80年代读大学的朋友一定还记得，那个时代有过一次“异化问题”的社会大讨论。“异化”这个概念最早是由费尔巴哈提出来的，他讨论的是人与上帝的关系，上帝最终使人变成了“非人”。黑格尔接手了这个话题，他借助于“辩证法”——这个雷霆万钧的逻辑方法，进一步探讨了人类的“异化”。马克思，作为一个是革命的鼓动家，在号召“全世界无产者”革命之前，他分析了“商品”，揭示了“剥削”；他同时也探索了“异化”，他的“辩证法”是这样的：“大机器生产”与“工人阶级”是“对立的统一”，这个“对立统一”的结果是人的“异化”——人变成了机器。

——我其实并没有能力讨论这样宏大的哲学问题。让我对“异化”问题产生兴趣的是我大学三年级的一次阅读。一个小册子，白色封面，红色书名。作者是“高层”的一位“秀才”。他的论述是这样的：中国是农业社会，还没有进入马克思所谈及的“大机器生产”，所以，中国社会不存在“异化”问题。

读完这个小册子我非常生气，一个年轻的、读中文的大学生，他没有很好的哲学素养，他尚未深入地社会了解，他没有缜密的逻辑能力，可他不是白痴。你不能这样愚弄我。——这是什么逻辑？——

这哪里还是讨论问题？这是权力借助于“理论”这粒伟哥在暴奸。

我写老顾，说到底，不是写“右派”，写的是“理论”或“信仰”面前中国知识分子的“异化”。

也许我还要简单地谈一谈第四个人物，三丫。我打算把这一段话献给今天的年轻人。三丫的悲剧来自于血统论。血统论，多么陌生的一个词啊。我想说的是，血统论是这个世界上最邪恶的事情，最起码，是最邪恶的事情之一。

说到这里我特别想说一点题外话。很长时间以来，我的脑袋上一直有一顶不错的帽子，“写女性最好的中国作家”。这个评价是善意的，积极的。但是，在现实层面，它有意无意地遮盖了一些东西。我不会为此纠结，可我依然要说，我的文学世界委实要比几个女性形象开阔得多。

《平原》大致上写了三年半。在现在为止，《平原》是我整个写作生涯中运气最好的一部。它从来没有被打断过。我在平原上“一口气”奔跑了三年半，这简直就是一个不可思议的奇迹。在今天，当我追忆起《平原》的写作时，我几乎想不起具体的写作细节来了，就是“一口气”的事情。当然，它也带来了一些副作用。在我交稿之后，我有很长时间适应不了离开《平原》的日子。有一天的上午，我端着茶杯来到了书房，坐下来，点烟，然后，把电脑打开了。啪啪啪，不停地点鼠标。我做那一切完全是下意识的，都自然了。文稿跳出来之后我愣了一下。这个感觉让我伤感，它再也不需要我了。我四顾茫茫。我只是叠加在椅子上的另一张椅子。我也“异化”了。我记得那个时间段里头正好有一位上海的记者采访我，她让我谈谈“写完后的感受”，我是这样告诉她的：“我和《平原》一直手拉着手。我们来到了海边，她上船了，我却留在了岸上。”

老实说，我从来不觉得自己在文学上拥有超出常人的才能。我最大的才华就是耐心。我的心是静的。当我的心静到一定的程度，一些事情必然就发生了。

事情发生了之后，我的心依然是静的。那里头有我的骄傲。

这也许是《平原》的第四个版本了,这个版本的出版者是人民文学出版社。由于种种原因,我和人民文学出版社的合作比较晚。可是,在短短的几年当中,我见识了人民文学出版社的职业水准和敬业精神,感谢人民文学出版社的厚爱。

对了,我还要感谢一个人,《平原》这个书名是《收获》杂志社的程永新帮我取的。我电脑里的书名叫《长篇小说》,小说写了三年半,我居然忘了起名字,说起来像个笑话。感谢程永新。他为这个书名真是煞费了苦心。这个书名好。

2012年3月1日于南京龙江

## 目 录

人文版序：《平原》的一些题外话 .....	1
第 一 章 .....	1
第 二 章 .....	16
第 三 章 .....	30
第 四 章 .....	44
第 五 章 .....	60
第 六 章 .....	71
第 七 章 .....	80
第 八 章 .....	94
第 九 章 .....	107
第 十 章 .....	120
第 十 一 章 .....	134
第 十 二 章 .....	148
第 十 三 章 .....	159

第十四章 .....	171
第十五章 .....	189
第十六章 .....	201
第十七章 .....	216
第十八章 .....	233
第十九章 .....	247
第二十章 .....	257
第二十一章 .....	271
第二十二章 .....	284
第二十三章 .....	298
第二十四章 .....	309



## 第一章

麦子黄了,大地再也不像大地了,它得到了鼓舞,精气神一下子提升上来了。在田垄与田垄之间,在村落与村落之间,在风车与风车、槐树与槐树之间,绵延不断的麦田与六月的阳光交相辉映,到处洋溢的都是刺眼的金光。太阳在天上,但六月的麦田更像太阳,密密匝匝的麦芒宛如千丝万缕的阳光。阳光普照,大地一片灿烂,壮丽而又辉煌。这是苏北的大地,没有高的山,深的水,它平平整整,一望无际,同时也就一览无余。麦田里没有风,有的只是一阵又一阵的热浪。热浪有些香,这厚实的、宽阔的芬芳是泥土的召唤,该开镰了。是的,麦子黄了,该开镰了。

庄稼人望着金色的大地,张开嘴,眯起眼睛,喜在心头。再怎么讲,麦子黄了也是一个振奋人心的场景。经过漫长的、同时又是青黄不接的守候之后,庄稼人闻到了新麦的香味,心里头自然会长出麦芒来。别看麦子们长在地里,它们终究要变成包子、馒头、疙瘩或面条,放在家家户户的饭桌上,变成庄稼人的一日三餐,变成庄稼人的婚丧嫁娶,一句话,变成庄稼人的日子。是日子就不光是喜上心头,还一定有与之相匹配的苦头。说起苦,人们时常会想起一句老话:人生三